

关于延期出具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正在对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的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我们无法在2020年4月30日前完成审计工作,客观上不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由海南控股披露经本所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2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做好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20]2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做好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2019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20]280号)的规定,我们编制了本专项说明。

一、未能在2020年4月30日前出具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的原因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我所审计项目组未能按原计划时间进场,审计工作和进度受到影响。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稍有缓解时,项目组立即开始组织开展现场工作。在海南控股年度报告审计中,我们按照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对重要的报表项目如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付款项、销售收入和采购等事项实施函证程序。但由于海南控股下属公司数量较多,且受疫情影响,部分询证函投递受阻、部分被询证单位因未全面复工不能及时核对数据予以回函,致使函证程序无法按期完成,审计进度受到影响。

由于上述原因,我们未能如期完成必要的审计工作,尚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在2020年4月30日之前出具海南控股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

二、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针对海南控股2019年年报审计,我们已经完成部分公司的审计外勤工作,需

实施的审计程序未能全部按期完成。

三、预计出具审计报告的时间

根据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及与海南控股的沟通，拟于2020年6月30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本专项说明仅供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或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的资产支持证券的管理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之用途；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